

2024 年度中国共产党包头市委员会宣传部 部门预算公开

批复时间：2024 年 2 月 8 日

公开时间：2024 年 2 月 23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4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十、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四、项目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五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表

二、收入总表

三、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项目支出表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职责

（一）主要职能

根据中共包头市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共包头市委员会宣传部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方案的通知》（部发〔2002〕35号）文件规定，中共包头市委宣传部是市委主管意识形态工作的工作单位，在市委领导下，指导、协调、监督和检查全市的宣传思想文化工作，属于行政事业单位，规格为正县级，下设二级单位包头市委宣传部综合保障中心（包头市文明城市创建促进中心）。

（二）主要职责

中国共产党包头市委员会宣传部是市委主管意识形态方面工作的职能部门，在市委领导下，指导、协调、监督和检查全市的宣传思想文化工作。

1.宣传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自治区党委、包头市委员会的各项指示、决定及部署。

2.研究制定包头市精神文明建设方针、政策和规划，并负责部署落实和监督检查。

3.负责指导全市理论、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文艺和社会宣传等工作；联系宣传文化系统单位、单位的工作；从宏观上指导精神产品的生产。

4.负责了解分析研究全市党员和干部群众的思想动态及意识形态领域的情况，并提出对策和意见。

5.负责规划、部署和指导、协调全市思想政治工作，会同有关单位研究和改进群众思想工作；负责全市企业政工干部的职称评定工作。

6.规划、组织、管理、指导全市对外宣传工作；管理并协调网络新闻宣传工作。

7.协同市委组织部管理全市宣传文化系统处级干部；对旗县区委宣传部长的任免提出意见；配合有关单位做好宣传文化系统知识分子工作。

8.指导市新闻工作者协会（包头市新闻学会）的工作；

9.完成市委和自治区党委宣传部交办的其他任务。

10.包头市委宣传部综合保障中心（包头市文明城市创建促进中心）协助部机关做好会议服务、财务资产管理、档案管理工作；配合部机关做好全市文明城市常态化创建、新闻采访、重大主题活动及官网、官微等相关的文书处理、数据分析、新闻编辑、电子政务服务等行政辅助及技术服务等工作；承担市委宣传部交办的其他相关工作。

二、部门（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政策法规研究室、舆情信息科、宣传科、理论科、思想政治工作科、新闻科、文艺科、文化体制改革和发展科、精神文明建设综合科、精神文明建设创建管理科、精神文明建设监督科、未成年人精神文明建设科、志愿服务工作科、对外宣传工作科、电影科、新闻出版版权科、干部科。本单位下属单位包括：包头市委宣传部综合保障中心（包头市文明城市创建促进中心）。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4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

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2 家，具体包括：中国共产党包头市委员会宣传部部门本级、包头市委宣传部综合保障中心（包头市文明城市创建促进中心）。

单位情况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中国共产党包头市委员会宣传部	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
2	包头市委宣传部综合保障中心（包头市文明城市创建促进中心）	财政拨款的事业单位

三、2024 年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24 年，全市宣传思想战线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文化思想为指导，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内蒙古的重要指示精神，忠诚践行总书记对包头作出的“一个创新、三个实现”重要指示，全面落实自治区党委十一届七次全会、市委十三届七次全会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紧紧围绕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这个最大的政治，牢牢把握新的文化使命，聚焦聚力用党的创新理论统一思想、意志和行动，全面贯彻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线，不断巩固全市各族人民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基础，以提升主流舆论定调引领能力，推进文明创建常态长效，强化意识形态阵地管理，提升文化对经济社会发展的支撑作用为重点，全面塑造城市追赶奋进新形象，为重振包头雄风提供思想、精神、文化保障。一是聚力提高

质效，求实推进理论武装工作。聚焦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全党、教育人民这个首要政治任务和长期战略任务，重点在提高理论学习宣传研究质量和效果上下功夫，更好地用党的创新理论凝心铸魂。二是聚力深度融入，全面贯彻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线。建立全面贯彻主线工作机制，在有形有感有效上持续用力、做有成效，推进主线意识融入各族干部群众生活日常、成为共同思想认识。三是聚力定调引领，叫响重振包头雄风的时代强音。以更强的传播力、引导力、影响力、公信力，让主流声音更加响亮，多谋善做，用共同奋斗目标鼓舞人、激励人、感召人。四是聚力赋能增效，全力打造新时代文化高地。坚持以文铸魂、以文塑城、以文化人、以文促产，以富有竞争力的文化软实力赋能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五是聚力常态长效，打造崇德向善共建共享的文明包头。实施广泛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行动、公民道德建设行动、文明创建提质行动，深化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建设，扎实推进文明包头建设，让文明成为包头的最美“底色”。六是聚力强基固本，筑牢意识形态安全防线。坚持底线思维，在压责任、管阵地、防风险、强本领上用功着力，确保意识形态领域安全。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包头市委员会宣传部 2024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2816.22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减少 31.93 万元，减少 1.12%。

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2816.22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2706.26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706.2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41.89 万元，减少 4.98%。主要原因是 2024 年申请项目经费较上年减少。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109.9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09.96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 2024 预算公开表无此项内容。

（二）支出预算总计 2816.22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2816.22 万元。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388.75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支持各业务单位履行职能，保障单位的项目支出需要。与上年相比减少 6.11 万元，减少 0.26%。主要原因是 2024 年申请项目经费较上年减少。

（2）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类）支出 177 万元，主要用于自治区级国家电影事业发展、给予在农村牧区电影放映工程的补助及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数字平台建设工作。与上年相比减少 48 万元，减少 21.33%。主要原因是推动影视发展项目的补助经费本年未列入预算。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146.74 万元，主要用于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费用。与上年相比增加 17.34 万元，增长 13.4%。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我部门新增 1 家二级单位包头市委宣传部综合保障中心（包头市文明城市创建促进中心）使养老保险缴费较上年预算增加及离退休人员工资调整，按比例增加。

（4）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41.85 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和所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报销缴费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1.58 万元，增加 3.92%。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我部门新增 1 家二级单位包头市委宣传部综合保障中心（包头市文明城市创建促进中心）使医疗保险缴费较上年预算增加。

（5）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61.87 万元，主要用于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的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费用。

与上年相比增加 3.25 万元，增加 5.54%。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我部门新增 1 家二级单位包头市委宣传部综合保障中心（包头市文明城市创建促进中心）使住房公积金缴费较上年预算增加。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主要原因是年终结转结余未和预算一同批复。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包头市委员会宣传部 2024 年收入预算合计 2816.22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2706.26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109.96 万元。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706.26 万元，占 96.1%；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2.96 万元，占 1.17%；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77 万元，占 2.73%；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包头市委员会宣传部 2024 年支出预算合计 2816.22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969.28 万元，占 34.42%；

项目支出 1846.94 万元，占 65.58%；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包头市委员会宣传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816.22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31.93 万元，减少 1.12%。主要原因是推动影视发展项目的补助经费未列入本年预算使预算较上年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包头市委员会宣传部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2739.2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08.93 万元，减少 3.82%。主要原因是推动影视发展项目的补助经费未列入本年预算使预算较上年减少。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

1.海关事务（款）其他海关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0.1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19 万元，增长 100%。变动原因：上年预算无打击走私工作先进单位奖励经费。

2.宣传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677.3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01.29 万元，减少 13.01%。变动原因：是给予在农村牧区

电影放映工程的补助经费调本年整到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新闻出版电影（款）电影（项）下。

3.宣传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 315.8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86 万元，增加 0.27%。变动原因：上年结转增加，预算增加。

4.宣传事务（款）宣传管理(项)。年初预算 1301.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96 万元，增加 0.07%。变动原因：上年结转增加，预算增加。

5.宣传事务（款）其他宣传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5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0 万元，增加 100%。变动原因：全民国防教育工作经费为今年新增项目。

6.宣传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 43.4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3.44 万元，增加 100%。变动原因：2024 年我部门新增 1 家二级单位包头市委宣传部综合保障中心（包头市文明城市创建促进中心）使预算较上年增加。

（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

1. 新闻出版电影（款）电影（项）。年初预算 7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70 万元，增长 100%。变动原因：是给予在农村牧区电影放映工程的补助经费调本年整到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新闻出版电影（款）电影（项）下。

2.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年初预算 3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0 万元，增加 100%。变动原因：上年结转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数字平台建设经费增加，预算增加。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 66.9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3.15 万元，增加 24.45%。变动原因：退休人员基础绩效奖纳入预算。

2.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79.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18 万元，增加 5.53%。变动原因：2024 年我部门新增 1 家二级单位包头市委宣传部综合保障中心（包头市文明城市创建促进中心）使预算较上年增加。

（四）卫生健康支出（类）

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39.7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53 万元，减少 1.32%。变动原因：人员变动按比例调整。

2.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2.1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11 万元，增加 100%。变动原因：2024 年我部门新增 1 家二级单位包头市委宣传部综合保障中心（包头市文明城市创建促进中心）使预算较上年增加。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61.8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25 万元，增加 5.54%。变动原因：2024 年我部门新增 1 家二级单位包头市委宣传部综合保障中心（包头市文明城市创建促进中心）使预算较上年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包头市委员会宣传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基本支出预算 969.2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951.6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234.11 万元、津贴补贴 287.12 万元、奖金 136.44 万元、绩效工资 15.13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9.8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1.85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84 万元、住房公积金 61.87 万元、工会经费 9.98 万元、福利费 10.6 万元、离休费 31.21 万元、退休费 35.72 万元。

（二）公用经费 17.5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3.79 万元、邮电费 1.8 万元、物业管理费 0.05 万元、差旅费 0.3 万元、公务接待费 0.3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5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包头市委员会宣传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6.3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 6.3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0%。具体情况如下：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6.3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2 万元，减少 16%； 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无公车。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6.3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2 万元，主要原因按财政要求缩减三公经费开支。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包头市委员会宣传部 2024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7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77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自治区级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列入政府性基金预算。

其中：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款）资助国产影片放映（项）支出 77 万元，主要是用于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包头市委员会宣传部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十、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部门预算安排项目 8 个，项目预算总金额 1846.94 万元。其中，财政本年拨款金额 1737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109.94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单位资金 0 万元。

（一）包头市宣传工作经费

1.项目概述

本项目主要用于 2024 年我市宣传工作经费。

2.立项依据

依据《2023 年全市宣传思想文化工作要点》（涉密），包宣发〔2022〕1 号（涉密）《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影产业促进法》，《中国共产党宣传工作条例》（涉密）《内蒙古自治区党委贯彻<中国共产党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规则>实施细则》（内党办发〔2017〕21 号）《内蒙古自治区党委宣传部关于印发<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质量监测考评办法（试行）>》（内党宣字〔2018〕31 号）《内蒙古自治区党委宣传部关于推进“学习讲堂”建设的意见》（内党宣发〔2018〕10 号）3.《内蒙古自治区党委办公厅关于做好 2022 年度<人民日报>、<求是>杂志和<内蒙古日报>、<实践>杂志发行工作严格规范发行秩序的通知》，内党办发电〔2021〕37 号4.《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影产业促进法》《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广电总局关于做好农村电影工作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07〕38 号《财政部、广电总局关于印发农村电影公益放映场次补贴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08〕135 号包头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包头市农村牧区电影放映工程实施方案》包府办〔2013〕49 号。5.《关于加强“扫黄打非”工作专项资金保障及使用管理的通知》（包扫黄办发〔2021〕12 号）6.自治区五个一工程评选通知，《包头市文艺精品创作扶持办法（暂行）》中共包头市委员会包头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加快推进乌兰牧骑事业发展的实施意见》（包党发〔2018〕8 号）《中共包头市委关于繁荣发展社会主义文艺的实施意见》（包党发〔2017〕32 号）《关于开展 2021 年“我们的中国梦”——文化进万家活动的通知》7.、《中央宣传部舆情信息工作目标考核和经费管理办法》（机密件）（中宣办〔2016〕41 号）8.1.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

对外宣传工作的意见的通知》（机密）（2019年6月1日印发），为必要预算项目。

3.实施主体

中国共产党包头市委员会宣传部

4.实施方案

根据财政批复本年业务预算，此项经费主要用于通过组织宣传培训、开展各项群众文化活动、加强与主流媒体合作等工作，达到强化理论学习，深化党的创新理论武装，营造昂扬向上舆论氛围的效果；通过坚持思想引领，强化理论学习，达到持续深化党的创新理论武装的效果；通过开展新闻舆论宣传，达到营造昂扬向上的舆论氛围；通过创作精品文艺作品、开展惠民活动，达到推动文艺事业繁荣，满足群众文化期待的效果；通过进一步巩固意识形态的主阵地，达到防范化解风险隐患的效果。

5.实施周期

自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6.年度预算安排

2024年该项目预算1300万元。

（二）包头市精神文明建设工作经费

1.项目概述

本项目主要用于抓好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全面推进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深化拓展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深入打造“道德之城、志愿之城、诚信之城”，达到为全市高质量发展提供强大的精神力量和良好的社会环境的效果。

2.立项依据

《2023 年全市宣传思想文化工作要点》（涉密），《全国文明城市（地级以上）测评体系操作手册（2022 年版）》、《全国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测评体系》（2022 年版），为必要预算项目。

3.实施主体

中国共产党包头市委员会宣传部

4.实施方案

根据财政批复本年业务预算，此项经费主要用于包头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相关工作支出。

5.实施周期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6.年度预算安排

2024 年该项目预算 315 万元。

（三）定向选调生经济补助经费

1.项目概述

本项目主要用于 2024 年我单位一名定向选调生经济补助经费。

2.立项依据

依据《关于定向选调生经济补助统一列入市本级财政预算并予发放的函》，此项为必要预算项目。

3.实施主体

中国共产党包头市委员会宣传部

4.实施方案

根据财政批复本年业务预算，此项经费主要用于 2024 年通过对 1 名定向选调生及时、足额发放经济补助，达到保障提高定向选调生的工作积极性，提高工作质量，更好为社会服务的效果。

5.实施周期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6.年度预算安排

2024 年该项目预算 2 万元。

（四）全民国防教育工作经费

1.项目概述

本项目主要用于 2024 年全民国防教育工作。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全民国防教育工作，并亲自部署推动全民国防教育体制机制改革。今年 6 月市委成立了全民国防教育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全民国防教育工作整体由包头军分区转隶到市委宣传部。

2. 立项依据

依据《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全民国防教育的意见》（中发〔2022〕18 号），为本年必要预算项目。

3.实施主体

中国共产党包头市委员会宣传部

4.实施方案

根据财政批复本年业务预算，此项经费主要用于 2024 年通过媒体合作开办栏目节目,统一口径、引导导向。通过全民国防教育日集中宣传展示，参与单位不少于 10 家，提高市民国防意识，国防素养。通过打造全民国防阵地、打造街景小品、印制宣传品，扩大宣传覆盖面，提高全民国防教育宣传效果。

5.实施周期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6.年度预算安排

2024 年该项目预算 50 万元。

（五）给予在农村牧区电影放映工程的补助

1.项目概述

本项目主要用于 2024 年我市公益电影放映工程本级预算支出。

2.立项依据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影产业促进法》，《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广电总局关于做好农村电影工作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07〕38 号，《财政部、广电总局关于印发农村电影公益放映场次补贴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08〕135 号，包头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包头市农村牧区电影放映工程实施方案》包府办〔2013〕49 号。此项为必要预算项目。

3.实施主体

中国共产党包头市委员会宣传部

4.实施方案

根据财政批复本年业务预算，此项经费主要用 2024 年我市公益电影放映工程放映一万场公益电影放映任务相关工作支出。

5.实施周期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6.年度预算安排

2024 年该项目预算 70 万元。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17.59 万元，主要包括以下支出：办公费 13.79 万元、邮电费 1.8 万元、物业管理费 0.05

万元、差旅费 0.3 万元、公务接待费 0.3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9 万元，增长 5.39%。主要原因是：2024 年我部门新增 1 家二级单位包头市委宣传部综合保障中心（包头市文明城市创建促进中心）使预算较上年增加。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1352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4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 1348 万元。涵盖“家具用具”、“纸制品及印刷品”、“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服务”、“软件开发服务”等采购大类，编制政府采购预算明细 8 项，采购金额来源为财政拨款。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业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等。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四、项目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2024 年，填报绩效目标的预算项目 5 个，公开绩效目标 5 个，公开项目占本年预算项目的 100 %。公开填报绩效目标的项目预算 1737 万元，占本年项目预算的 100%。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部门/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是指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八、“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部门/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部

门/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部门/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第四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预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石慧

联系电话：5619383